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max Group Limited

盛諾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18)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佈**

表現摘要

- 報告期的收入較2016年財政年度的約3,499.8百萬港元增加約684.0百萬港元或19.5%至約4,183.8百萬港元。
- 報告期的毛利較2016年財政年度的約821.5百萬港元增加約7.7百萬港元或0.9%至約829.2百萬港元。
- 報告期的溢利較2016年財政年度的約100.5百萬港元減少約49.7百萬港元或49.5%至約50.8百萬港元。
- 董事會決定宣派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2016年末期股息：1.0港仙)。

年度業績

盛諾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上一財政年度(「2016年財政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收入	3	4,183,786	3,499,762
銷售成本		(3,354,589)	(2,678,250)
毛利		829,197	821,512
其他收入		51,739	55,123
其他收益及虧損		(6,548)	(1,248)
銷售及分銷成本		(472,796)	(449,028)
行政開支		(216,950)	(206,106)
財務成本		(26,158)	(16,332)
其他開支		(100,242)	(70,124)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	(12,719)
終止確認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淨額		—	(10,100)
除稅前溢利	4	58,242	110,978
所得稅開支	5	(7,457)	(10,526)
年內溢利		50,785	100,452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73,483	(53,705)

	附註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後重新分類至 損益的匯兌儲備		<u>(1,364)</u>	<u>—</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u>72,119</u>	<u>(53,705)</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122,904</u>	<u>46,747</u>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9,674	103,525
非控股權益		<u>11,111</u>	<u>(3,073)</u>
		<u>50,785</u>	<u>100,452</u>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07,652	52,851
非控股權益		<u>15,252</u>	<u>(6,104)</u>
		<u>122,904</u>	<u>46,747</u>
每股盈利	7		
— 基本		<u>2.27 港仙</u>	<u>5.92 港仙</u>
— 攤薄		<u>2.27 港仙</u>	<u>5.91 港仙</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12月31日

	附註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13,031	572,917
投資物業		99,389	82,274
預付租賃款項		67,631	64,469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按金		20,806	50,781
商譽		62,764	60,926
無形資產		137,268	143,545
租金按金		24,470	23,952
遞延稅項資產		19,710	22,673
		<u>1,145,069</u>	<u>1,021,537</u>
流動資產			
存貨		679,473	475,941
預付租賃款項		1,727	1,60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847,121	870,760
應收票據	9	16,814	11,714
可收回稅項		1,719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912	5,053
定期銀行存款		32,852	18,62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5,485	131,848
		<u>1,738,103</u>	<u>1,515,546</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623,192	617,331
應付票據	11	91,474	85,433
應付稅項		20,022	24,000
無抵押銀行存款		614,990	391,593
		<u>1,349,678</u>	<u>1,118,357</u>
流動資產淨值		<u>388,425</u>	<u>397,18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533,494</u>	<u>1,418,726</u>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無抵押銀行借款	121,064	85,303
遞延稅項負債	102,964	119,327
	<u>224,028</u>	<u>204,630</u>
資產淨值	<u>1,309,466</u>	<u>1,214,09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5,000	175,000
儲備	980,030	884,290
	<u>1,155,030</u>	<u>1,059,29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155,030	1,059,290
非控股權益	154,436	154,806
	<u>1,309,466</u>	<u>1,214,096</u>
權益總額	<u>1,309,466</u>	<u>1,214,09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及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直接最終控股公司為聖諾盟企業有限公司(「聖諾盟企業」)，該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運地點的地址分別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灣宏照道38號企業廣場五期MegaBox 1座20樓2005-2007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	對未實現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	作為2014年至2016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除下文所述外，於本年度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項概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披露計劃」的修訂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修訂本要求實體提供的披露資料能夠供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評估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化，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化。此外，倘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已列入或日後現金流量將列入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則修訂本亦要求披露該等金融資產的變化。

具體而言，修訂本要求披露以下事項：(i)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化；(ii) 融資成本，(iii)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iv) 匯率變動的影響及(v) 其他變動。

根據修訂本的過渡條款之規定，本集團並無披露上一年度的可資比較資料。除額外披露外，應用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健康及家居產品及聚氨酯泡沫的業務。健康及家居產品主要為優質慢回彈枕頭、床墊及床褥。

為更有意義地呈列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並與本集團的長遠策略保持一致及作分部資源配置及績效評估之用，管理層已改變向首席營運決策者（「首席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呈報資料的方式。向首席營運決策者匯報有關本集團業務的資料集中於客戶地點。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現時分為以下三個經營及可報告分部：

- | | |
|-----------|--|
| 中國市場 | — 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及澳門客戶製造及銷售健康及家居產品及聚氨酯泡沫 |
| 北美市場 | — 為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加拿大及其他北美國家客戶製造及銷售健康及家居產品 |
| 歐洲及其他海外市場 | — 為海外客戶（北美市場客戶除外）製造及銷售健康及家居產品 |

首席營運決策者根據各分部的收益作決策及審閱有關本集團整體財務表現的報告。首席營運決策者概無就評估經營分部表現審閱分部業績、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因此，僅呈報分部收益。此乃為資源配置及績效評估而向首席營運決策者匯報的計量。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

分部收入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中國市場 千港元	北美市場 千港元	歐洲及其他 海外市場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外部銷售	<u>2,336,373</u>	<u>1,754,104</u>	<u>93,309</u>	<u>4,183,786</u>
未分配其他收入				56,049
未分配成本及開支				<u>(4,181,593)</u>
除稅前溢利				<u>58,242</u>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中國市場 千港元	北美市場 千港元	歐洲及其他 海外市場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外部銷售	<u>1,895,867</u>	<u>1,494,402</u>	<u>109,493</u>	<u>3,499,762</u>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2,719)
終止確認一間聯營公司之 虧損淨額				(10,100)
未分配其他收入				58,207
未分配成本及開支				<u>(3,424,172)</u>
除稅前溢利				<u>110,978</u>

於兩個年度內，並無分部間的銷售。

主要產品及服務的收入

下文列載本集團來自其主要產品的收入分析：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健康及家居產品	2,478,265	2,147,302
聚氨酯泡沫	1,705,521	1,352,460
	<u>4,183,786</u>	<u>3,499,762</u>

地域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入的資料乃按進行零售銷售的零售店及寄售專櫃所在地及其他銷售客戶的所在地予以呈列。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美國	1,626,152	1,411,594
中國	2,006,126	1,609,574
香港	324,275	277,863
澳門	5,972	8,430
歐洲	72,605	90,548
其他亞洲國家	14,812	12,411
其他北美洲國家	127,952	82,808
其他	5,892	6,534
	<u>4,183,786</u>	<u>3,499,762</u>

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的資料乃按資產所在地予以呈列：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美國	578,538	466,116
中國	528,152	515,583
香港	18,643	17,138
澳門	26	27
	<u>1,125,359</u>	<u>998,864</u>

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年內來自北美市場分部的一位客戶的收入(貢獻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的分析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客戶 A	<u>637,600</u>	<u>711,512</u>

4. 除稅前溢利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扣除以下各項後所得的除稅前溢利：		
董事薪酬	13,297	12,871
其他員工成本	387,825	310,688
其他員工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9,119	38,906
股份支付開支(不包括董事)	<u>3,784</u>	<u>919</u>
員工成本總額	<u>444,025</u>	<u>363,384</u>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659	1,478
無形資產攤銷	6,277	4,707
投資物業折舊	2,420	3,12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u>57,986</u>	<u>40,425</u>
折舊及攤銷總額	<u>68,342</u>	<u>49,739</u>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存貨撥備6,338,000港元 (2016年：8,023,000港元))	<u>3,354,589</u>	<u>2,678,250</u>

5. 所得稅開支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附註i)	3,426	3,709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附註ii)	20,643	37,063
中國預扣稅	1,734	—
	<u>535</u>	<u>3</u>
美國所得稅(附註iii)	26,338	40,775
	<u>26,338</u>	<u>40,775</u>
過往年度(超額)不足撥備		
香港利得稅	565	(14,500)
中國企業所得稅	(2,631)	(5,268)
美國所得稅	111	(7,087)
	<u>(1,955)</u>	<u>(26,855)</u>
遞延稅項	(16,926)	(3,394)
	<u>7,457</u>	<u>10,526</u>

附註：

- (i) 兩個年度的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 (ii) 兩個年度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之應課稅溢利之25%之法定稅率計算，惟於年內由相關政府機關批准為高新技術企業之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可享受15%的優惠稅率。
- (iii) 美國所得稅包括(a)就估計美國聯邦所得稅收入，按15%至35%的累進稅率計算的聯邦所得稅及(b)兩個年度內就各州的估計州應課稅收入，按不同州所得稅率計算的州所得稅。特定州份的應課稅收入(即州應課稅收入)按經作出州份稅項調整(其後分配或按比例分派至各州份)的聯邦應課稅收入(即按比例分派或特別分配至本集團經營所在相關州份的應課稅收入百分比)，根據先前年度的州報稅表提供的分配因素而計算得出。年內，根據減稅及就業法案，美國企業稅率自2018年1月1日起由35%調減為21%，故重新計量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iv) 根據第58/99/M號法令，本集團根據該法令註冊成立的澳門附屬公司，可獲豁免繳納澳門補充稅，乃由於其符合該法令所訂明的相關條件，其中一項為其於兩個年度內並無向任何澳門本地公司銷售其產品。

於過往年度，稅務局(「稅務局」)開始就本公司的若干附屬公司進行稅務審核。截至2005年、2006年、2007年、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相關年度」)，稅務局已分別就2005/06年、2006/07年、2007/08年、2008/09年及2009/10年課稅年度向本集團發出金額為14,100,000港元、24,000,000港元、26,725,000港元、19,140,000港元及24,519,000港元的估計利得稅評估。本集團已就該等評估向稅務局提出異議，以及稅務局同意除其中一間附屬公司須於2013年、2014年、2015年及2016年分別就2006/07年、2007/08年、2008/09年及2009/10年課稅年度繳交金額175,000港元、2,275,000港元、8,150,000港元及11,300,000港元外，相關附屬公司可緩繳上述課稅年度要求的所有稅項。

本集團已不時提供各種資料及支持文件。然而，考慮到稅務局對此爭議事項持不同意見，為避免日後需要冗長通訊往來(從商業角度而言未必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本公司董事決定採取另一種方式，以妥協和解的方式解決此案件。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向稅務局提交相關年度的和解建議(「和解建議」)，總金額為93,450,000港元，作為稅務審核的全面及最終和解。提交和解建議後，本集團收到稅務局根據和解建議發出的有關相關年度經修訂評稅的正式通知。由於稅務局已接受和解建議，相關年度的稅務審核已完全和解，且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解除撥備約14,453,000港元。

6. 股息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之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股息：		
2017年已派付中期股息為零 (2016年：2016年每股股份0.6港仙)	—	10,500
2016年已派付末期股息－每股股份1.0港仙(2016年： 2015年每股股份2.5港仙)	17,500	43,750
	17,500	54,250

於報告期末後，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股份1.0港仙，合共約17,500,000港元，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建議末期股息並未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i>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i>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39,674</u>	<u>103,525</u>
	2017年	2016年
<i>股份數目：</i>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目加權平均數	1,750,002,000	1,750,002,000
有關未行使購股權的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u>—</u>	<u>788,805</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數目加權平均數	<u>1,750,002,000</u>	<u>1,750,790,805</u>

計算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假設行使購股權，原因是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股份於2017年的平均市價。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727,698	754,373
減：呆賬撥備	<u>(19,209)</u>	<u>(23,363)</u>
	<u>708,489</u>	<u>731,010</u>

以下為經扣除呆賬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根據各報告期末的收入確認日期呈列)。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30日以內	406,961	371,154
31至60日	179,487	206,123
61至90日	82,170	106,625
91至180日	36,474	33,326
181至365日	3,388	6,758
超過365日	9	7,024
	708,489	731,010

9. 應收票據

該等金額為於報告期末尚未逾期的手頭應收票據。根據過往經驗，由於本集團甚少遇到應收票據違約情況，故管理層認為違約率甚低。

以下為於各呈報日期按其到期時間呈列的應收票據賬齡分析。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30日以內	3,440	2,850
31至60日	2,703	923
61至90日	1,700	1,179
91至180日	8,850	6,762
181至365日	121	—
	16,814	11,714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30日內	213,458	204,086
31至60日	103,317	131,086
61至90日	31,824	46,071
91至180日	14,712	9,242
超過180日	10,905	5,240
	<u>374,216</u>	<u>395,725</u>

11. 應付票據

本集團的所有應付票據於各報告期末均尚未到期。於2017年12月31日的應付票據以已抵押銀行存款2,912,000港元(2016年：5,053,000港元)作抵押。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票據發行日期所呈列的應付票據賬齡分析：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30日以內	10,546	7,267
31至60日	1,335	42,426
61至90日	25,442	17,392
91至180日	54,151	18,348
	<u>91,474</u>	<u>85,433</u>

12. 承擔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u>35,438</u>	<u>32,510</u>

業務回顧

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收入

於報告期，本集團的收入增長約684.0百萬港元或約19.5%至約4,183.8百萬港元（2016年財政年度：3,499.8百萬港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變動
	千港元	千港元	%
中國市場	2,336,373	1,895,867	23.2
北美市場	1,754,104	1,494,402	17.4
歐洲及其他海外市場	93,309	109,493	-14.8
總計	<u>4,183,786</u>	<u>3,499,762</u>	<u>19.5</u>

中國市場的銷售增加約23.2%，乃因泡沫銷售的市場份額增加所致。

就銷售渠道而言，同店銷售於報告期錄得增長約6.5%。於報告期，生活館及零售專櫃各自的同店銷售分別增長約8.3%及5.7%。於報告期，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開設10家新生活館。

於北美市場的銷售於報告期錄得約17.4%增長，增幅略微不及預期，乃因與美國客戶的一個銷售項目延遲所致。

毛利

由於本集團的收入增長約19.5%，報告期毛利（「毛利」）增長約7.7百萬港元或0.9%至約829.2百萬港元，而2016年財政年度則為約821.5百萬港元。毛利率由2016年財政年度的約23.5%減少3.7%至約19.8%。於報告期毛利率錄得跌幅的主因是：

- (1) 本集團位於美國的工廠進行試產所產生之成本導致報告期內產生毛損60.3百萬港元；及
- (2) 報告期主要原材料聚氨酯泡沫（即甲苯二異氰酸酯）的採購價格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

成本及開支

於報告期內，銷售及分銷成本從2016年財政年度的約449.0百萬港元增長約23.8百萬港元或5.3%至約472.8百萬港元。該增長主要由於為更好地服務中國及美國客戶而令所產生的運輸開支增加所致。由於我們聘請更多銷售人員以加強美國的銷售團隊，故員工成本增加。

於報告期內，行政開支從2016年財政年度的約206.1百萬港元增長約10.8百萬港元或5.3%至約217.0百萬港元，乃用於支持業務發展。

報告期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研發開支，金額為約77.4百萬港元，而2016年財政年度為約59.0百萬港元。本集團為改進及開發更多泡沫性能以滿足客戶與日俱增的需求而投入更多資源。

年內溢利

報告期溢利減少約49.7百萬港元或49.4%至約50.8百萬港元，而2016年財政年度則為約100.5百萬港元。

減幅的主因是：

- 美國生產設施產生虧損淨額71.5百萬港元；及
- 誠如上文所述，主要原材料成本大幅增加。

Dormeo North America, LLC (「Dormeo」)的表現已經改善。Dormeo的虧損淨額(包括終止確認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淨額及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由2016年的61.1百萬港元減少至2017年的6.8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388.4百萬港元，而於2016年12月31日則約為397.2百萬港元。

借款及抵押資產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約為1,598.4百萬港元，其中約827.5百萬港元已動用(2016年12月31日：銀行融資約為1,383.0百萬港元，其中約562.3百萬港元已動用)(該金額包括無抵押銀行借款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的應付票據由有抵押銀行存款約2.9百萬港元(2016年12月31日：約5.1百萬港元)擔保。

我們預計將於2018年取得更多銀行借款，為我們快速的業務增長提供資金。

資本開支

報告期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135.4百萬港元，主要用於購買本集團的設備及機器(2016年12月31日：285.0百萬港元)。

財務比率

	於	
	2017年	2016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流動比率 ⁽¹⁾	128.8%	135.5%
速動比率 ⁽²⁾	78.4%	93.0%
資產負債比率 ⁽³⁾	56.2%	39.3%
債務對權益比率 ⁽⁴⁾	44.3%	28.4%

- (1) 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 (2) 速動比率按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 (3) 資產負債比率通過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計息債務除以權益總額而得出。
- (4) 債務對權益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債務淨額被界定為包括所有借款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中國及美國經營業務。本集團於中國主要面對人民幣的外匯風險，而此種風險基本可做到收支相抵。本集團預期港幣兌人民幣升值或貶值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產生任何重大影響，因而並無採用任何對沖工具。本集團將會密切留意人民幣走勢，必要時將採取適當的措施以應對外匯風險。

庫務政策及市場風險

本集團設有庫務政策，旨在更有效地控制其庫務運作及降低借貸成本。該等庫務政策要求本集團維持足夠水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充分的可動用銀行融資，以撥付本集團日常營運及應付短期資金需要。本集團不時檢討及評價庫務政策，以確保其充足及有效程度。

前景

聚氨酯泡沫產品在美國日益普及。藉著新建美國生產設施，本集團可在美國為客戶提供垂直整合解決方案，包括產品設計、泡沫製造、修邊及組裝、存貨及物流管理及銷售及營銷。此乃良好時機，讓我們能把握聚氨酯泡沫需求增加的業務機會，其可證諸新客戶數目及銷售額增加。

近期，從中國進口商品的美國市場不確定性增多。憑藉在美國及中國設有工廠的優勢，本集團可更靈活安排生產計劃，盡力減少可能產生的任何額外關稅。鑑於多個項目已在運行中，本集團預計近期銷售會大幅增長。

本集團以旗艦品牌「SINOMAX」在中國市場提供多項健康及家居產品。本集團將藉多項市場營銷活動進一步提升品牌管理，以加強品牌認知度以及提升「SINOMAX」品牌的「健康、放鬆及舒適」形象。本集團將持續向企業客戶推廣其品牌及產品，以實現更多企業銷售。為搶佔家具市場，本集團正設立一間附屬公司，以通過中國家具大賣場渠道推廣及分銷健康及家居產品。

本集團亦擴大電子商務銷售渠道，以宣傳及分銷其產品。於報告期，本集團的電子商務銷售由2016年財政年度約66.3百萬港元大幅增長44.2百萬港元或66.7%至約110.5百萬港元。

甲苯二異氰酸酯的採購價格於2017年大幅上升。2018年年底甲苯二異氰酸酯的市場供應量將會增加，本集團預期甲苯二異氰酸酯的價格將保持穩定。

本集團將繼續對有關機器進行升級，以改善生產效率及提高競爭力。本集團亦將更多資源投入研發以開發更多創新產品及提高其產品性能。

本集團計劃通過發掘具有吸引力並能與我們的業務相配合的收購及合作機遇繼續發展業務。山東的一間工廠於2017年第三季度開始營運以服務該地區客戶。此舉將進一步穩固我們於中國聚氨酯泡沫行業的領導地位。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其他策略收購及業務商機。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日後計劃

除本公佈上文「前景」一段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報告期後事項

自2017年12月31日至本業績公佈日期，本集團並無重大事件。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員總數為3,422人(2016年12月31日：3,429人)，報告期員工總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及購股權開支)約為444.0百萬港元(2016年財政年度：約363.4百萬港元)。員工成本大幅增長主要由於工資增長、社保供款、住房公積金及購股權開支增長所致。

本集團為僱員提供符合行業慣例並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各種福利，包括視乎其在本集團內的級別和等級享有住房及差旅津貼。本集團亦為僱員的利益投購醫療保險。本集團為所有新僱員進行入職培訓，並在彼等受僱期間不時提供持續培訓。所提供培訓的性質取決於彼等具體的工作領域。本集團亦實行僱員獎勵計劃，獎勵將以晉升、加薪、獎金方式及購股權計劃的方式作出。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其股東的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於報告期，本公司已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列的適用守則條文。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個條款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於報告期，本公司已對其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的規定。

審閱年度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討論本集團於報告期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年度業績公佈及建議董事會採納。

建議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報告期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港仙，所派金額約為17.5百萬港元(2016年財政年度：17.5百萬港元)。財務報表並未反映應付股息。建議末期股息需待本公司股東於將於2018年6月15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倘建議末期股息之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建議末期股息將於2018年7月11日支付。

就股東週年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18年6月12日至2018年6月15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8年6月11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就末期股息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建議末期股息後，本公司將於2018年6月27日至2018年6月29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8年6月26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年度業績及2017年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佈已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inomax.com/group)。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分別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盛諾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志凡

香港，2018年3月27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林志凡先生(董事會主席)、張棟先生(總裁)、陳楓先生、林錦祥先生(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及林斐雯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志強先生、林誠光教授、范駿華先生太平紳士、張傑先生及吳德龍先生。

倘於中國成立之實體或企業之中文名稱與其英文譯名有任何不符之處，概以中文名稱為準。加設「*」標記之公司英文名稱概為彼等中文名稱之翻譯，僅供識別用途。